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灵山县工业区管理委员会的广西昇盈塑料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综合加工生产建设项目配套进场便道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广西昇盈塑料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综合加工生产建设项目配套进场便道,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人,营业收入为4421.66万元,资产总额为4236.9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 ,属于 / ;承建(承接)企业为 /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4月27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50107MA5MXEG1U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灵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30日	行业	其他未列明建筑业

-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企业黑名单信息
- 更多信息

企业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

